

第十四章 佈道工作的發軔

目的——學習中國話——與牧童交友——第一次用中國話講道——文士——阿華來訪——吳益裕的皈依——一個信基督教的家族

在 1872 年四月中，我在淡水買了一所房屋，就自問道：「我是爲什麼到這裏來的呢？是爲了要研究臺灣的地質、動物和植物嗎？爲了研究臺灣的人種問題嗎？爲了要研究臺灣人民的風俗習慣嗎？」？不，這些都不是我的主要目的。我並非因此而離家遠行，加拿大的教會並非因此而授我聖職，派我出國的。我的任務十分清楚，就是奉主的命令：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」。我無論做什麼其他事情，這種任務必須完成；無論做什麼事情，都必須與這任務之完成有切實的關係。宣教師固然也可以研究歷史、地質學、人類學、社會學或其他任何科學。但必須就它們與福音的關係上研究之。宣教師的主要任務，是向異教徒宣傳福音，使其棄邪歸正，並培養其對上帝的信仰，這也就是我離開家鄉而來臺灣的主要目的，我無時或忘，決不爲其他事物所妨礙。

然而我要用什麼方法來實行我的主要任務呢？這還是一個要解決的問題。我考察當時的情形，認爲首先要學語言。我雖然已經學會了臺灣方言的八聲及若干字句；但是與我剛纔開始的工作相比較，這算是什麼呢？我苦於沒有教師，也沒有初學者很適用的書。當時有個漢人男僕，是在我與 Ritchie 及 Dickson 到西海岸去旅行時跟我回來的。我祇好向他請教，以學習發音和語調。他沒有做過這種事情，往往瞪視我，以爲我是傻子似的。我又用另一種方法，就是故意不走大路，而到鄉下去，希望能找到一個可以談話的農夫，以學習普通人所講的話。有一次我在鄉下的草原上看見了十幾個男孩在看水牛。我一走近去，他們大叫道：「洋鬼子，洋鬼子！」同時揮着大笠帽，在地上跳躍，然後躲在大石塊後面去了。第二天我又去找他們。他們靜默地注視我，似乎怕有危險，就要逃開的樣子。第三天我對他們講話，力求發音正確，他們驚異道：「他懂得我們的話哩！」外國人居然也能講幾句臺灣話，他們似乎很感興趣。我拿出錶來高舉着給他們看，他們就都走近來，摸摸我的手指、鈕釦和衣服。那一天我就和他們成爲朋友，以後他們與以前不同，反而在等待我了。我每天去和他們玩 5~6 小時，和他們談天，把新聽到的字句都記下來，我的字彙就增加得很快，使我的僕人大爲驚異。我從牧童學來的話比

用其他方法學來的更多。他們長大了之後，仍然喜歡回憶在牧場中的那些快樂的日子。其中若干人改信基督教，一個人成爲我的學生和宣教師。

在這時候，我也用一本英華辭典研究中國的文字。這種工作是緩慢而苦惱的。因爲沒有教師，也沒有輔助者，沒有良好的辭典，要懂一個字的意義，往往要費數小時。

我這樣在白天向牧童學習白話，在夜裏從書本學習文字，常唸得很響，以練習舌頭和耳朵，每天都有進步。每天夜裏，我也請僕人聽我唸新字及新句子，也給我矯正舊的。他時時說些我聽不懂的話，大概不是恭維我的。我知道他討厭我太囁囁麻煩。幾星期之後，他不願再爲我服務了，我祇好獨自在房間裏朗讀背誦。以後我沒有再看見他。我做了這些練習却不是徒勞的。因爲我迴避所有的歐洲人及講英語的中國人，而和任何願聽我講臺灣話的人講話，所以不到五個月，我能用臺灣話講道了。我所講的話雖然比我在 Zorra 所常聽別人講的短得多，却有些異教徒很注意地聽着。我的題目是：「我要做什麼纔能得救？」講堂中坐滿了人。雖然有些人諷刺；有些人嘲笑；而有些人却恭敬地靜聽。

我在學習語言時，也與許多人接觸。往往有很驕傲的文士到我的房間裏來，翻閱我的聖經，把它丟在地上，然後鄙夷地唾罵而闊步地走出去。我買了一大張中國紙來，把十誡印在紙上，貼在我的門外；不久就被人塗上污泥，並且撕下了。第二張也被同樣毀壞。第三張貼了之後，却未受損害。

某一天下午，有個外貌文雅，比平常人聰明的青年來訪問我，向我問許多問題。他臨走時，我請他在晚上再來談談。他答應了，晚上果然再來，並且在我們做簡單的禮拜和唱讚美歌時他也還留着。我唸了一首讚美歌，其題目是人生的短促，又送他一本讚美歌集。他有引我注意之處，他去了之後，我想念他，甚於想念我所遇見的任何人。他是聰明而令人起敬的，態度真摯而直爽，顯得與衆不同。我早就祈求上帝使我能夠得一個聰明而熱心的青年爲第一個皈依者。在我到臺灣以前很久，這已經是我所常常祈禱的事情。那天夜裏，我獨在房中，我忽然覺得我的祈禱蒙上帝允許了，這個陌生的青年是我所祈求的人。我雖然還未見他有任何改宗的樣子，却覺得已經很有把握，因此那天夜裏，我因感謝而睡得很少。

一兩天之後，那個青年帶了一個頗有名望的文士而再來，後者和我就宗教問題討論了一會。我知道我將和文士有意見的衝突，因此比以前更熱心研究他們的語言和宗教。那個青年又帶了六個文士來，他們和我討論問題二小時。幾天之後，他又帶了幾個別的人來。又一次，他帶着同來的，有一個更高級的文士（一個舉人）和20個有功名者及教師。那時候我已經對他們很有興趣，熱烈地和他們辯論，以他們自己的理由反駁他們，陸續提出關於他們的儒、釋、道三教的問題。他們看到「洋鬼子」也很懂得他們的聖賢的教訓，非常驚異。他們的發言人不久給我弄昏了，他們祇好辭去。但在半小時之後，那個青年又來了，比以前更加嚴肅。我唱了讚美歌「與家鄉更近一日的路程」給他聽，他感動得張大眼睛而說道：「你所唱的歌正合我的心意。我喜歡這些話，相信你所講的道理。我帶了那些文士來，原是要想看看你和他們的理論勝負如何。關於這些事情，我近日想了很多，已經決心要做基督教徒，即使死也甘心。聖經中確實含有真理，我

願意和你共同研究】。我順從他的請求，把他所說的話記在我的日記中。我現在翻閱日記，就回憶1872年，即23年以前的五月裏的那一天，我看他的嚴肅的表情，聽他說那些堅決的話，心裏覺得快樂、希望、恐懼和感激。他當時所說的話是真的嗎？誰能說有一字不真的呢？他成爲基督教徒，成爲我的學生，成爲宣教師，經過了23年之後，現在也還在那裏，是本地宣教師的領袖，臺灣北部60個教堂的事務，大部分是由他負責的。他的姓名叫做嚴清華（Giam Chheng Hoa）其簡稱阿華更爲人所知道。凡是稍知臺灣的傳教史的人，難道會說阿華在23年以前的那一天所下的決心是失敗了嗎？

在阿華成爲我的弟子之後不久，有個淡水的油漆匠吳益裕（Go Ek Ju）阻撓我們的聚會，常和我們麻煩。我在夜裏開着門，向衆人講道的時候，他往往從旁走過，拿小石塊丟進來。門若是關着，他會從洞裏窺看，聽我們所說的一切。阿華做完禮拜回家時，他常常伏在路邊等他。他當初還祇是一個人，後來却帶了幾個人同來，牽拉阿華的辮子，打他的臉，攔住去路，或用其他方法侮辱他。我們每天祈禱上帝賜光明給他。某天下午，有個中等身材，臉孔瘦削，麻臉，似乎很聰明的人到我家裏來，說道：【我以前對阿華和你做了壞事，非常抱歉，請你原諒】。這就是油漆匠吳益裕。他那天晚上就決定做基督教徒，聲明以後信奉基督。

他改宗以後，每有閒暇，必專心研究。可是他的老母聽到他的獨子做了這種事情，就暴怒大罵，並且威嚇他。所謂【敵人就在自己家裏】這句話，有時是多麼真實啊！他的兩個姊妹暗差人通知他暫時不要回家，以免發生大禍；後來由阿華陪他回去，他家裏的人都很憤怒，親戚、鄰人和警官們也都責備他，他的母親因此陷於絕望。最後我親自和阿華帶他回去。他坐在我的旁邊。他的母親正在搗米，樣子很憤怒而兇狠。她對於我的解釋回答了幾句話，然後勃然大怒，舉起木槌跑去打兒子。我攔阻她，把木槌奪來丟掉。我們一同出來，他的母親還在怒罵。我們爲她而祈禱。幾天之後，她的一個女兒患了重病，請巫師、醫師醫治，求神拜佛，都不見效，她非常焦急。有人勸他們用西藥，來請我開方。她的女兒所患的是瘧疾，服藥後就痊癒了。因此老太太的心軟化了，也就允許兒子仍舊做我的學生。不久之後，全家都相信福音了。吳益裕已經做宣教師20年了，她的母親是當時的第三位聖經女教師。